

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07 年 10 月 17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召开董事会 2007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 2007 年 10 月 22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到 5 人，独立董事阎海忠先生和麦建光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，均委托独立董事宋萍萍女士参会表决，监事列席会议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通过了《公司 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、通过了《关于设立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以及公司在“公司治理专项活动”中的整改计划，公司董事会设立下属专门委员会——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成员名单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——李中秋、唐崇银、陈志刚、石诚、阎海忠，李中秋先生为委员会主任；

提名委员会——阎海忠、宋萍萍、麦建光、李中秋、唐崇银，阎海忠先生为委员会主任；

审计委员会——麦建光、阎海忠、陈志刚，麦建光先生为委员会主任；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——宋萍萍、麦建光、阎海忠、李中秋、唐崇银，宋萍萍女士为委员会主任。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通过了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、通过了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5、通过了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6、通过了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7、通过了《内部审计制度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8、通过了《关于“公司治理专项活动”的整改报告》

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7年10月24日